

债券代码：112497.SZ

证券简称：17 金旗 01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三十三）

发行人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国家数字内容产业园 2 层 210）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2022年1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世旗”、“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目录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4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本次债券重大事项说明.....	6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10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10

##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25亿元公司债券事项于2015年7月6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8月10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759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公司债券。

发行人已于2017年1月20日发行“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3亿元，债券简称“17金旗01”，债券代码“112497”。

##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7金旗01”，证券代码“112497”。

2、发行规模：3亿元。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期，其中本期债券存续期第1年末、第2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第3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第2年末、第3年末行使本期债券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6、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放弃行使赎回权的公告，将同时发布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

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3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8、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的先后顺序：

关于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权的先后顺序，由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如果发行人选择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在第3年全部到期。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投资者无法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由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9、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保持不变；如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个付息年度付息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同时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为7.5%。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1、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起息日：2017年1月20日。

13、付息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0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4、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5、利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6、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A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17、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发行人提供其所持有的中天城投集团（股票代码：000540，现更名为“中天金融”）股票作质押担保。

18、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及专项偿债账户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甲秀支行。

1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20、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 三、本次债券重大事项说明

根据发行人于2021年12月27日公告的《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转让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后续进展的公告》，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出售转让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

根据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世旗”、“发行人”)于2021年12月14号公布的《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转让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中天金融”)计划出售转让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城投”)100%股权。子公司就以上事项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并通过了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1年12月20日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交易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20日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2021年12月15日

2、召开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3号201中心公司会议室。

3、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 中天金融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 中天金融董事长罗玉平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 会议的出席情况

#### 1、出席总体情况: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15日,中天金融的总股本为7,005,254,679股,除已回购股份31,810,756股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973,443,923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7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489,115,317股,占中天金融总股本的49.8071%(百分比按照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小数点后

四位,下同),占中天金融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0343%;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409,587,336股,占中天金融总股本的48.6719%,占中天金融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39%;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共17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9,527,981股,占中天金融总股本的1.1353%,占中天金融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04%。

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173人,代表股份数407,362,879股,占中天金融总股本的5.8151%,占中天金融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416%。

2、中天金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天金融聘请的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 关于出售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478,156,0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59%;反对10,959,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14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96,403,5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097%;反对10,959,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69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2/3,该议案审议通过。同意子公司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杰忠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关于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天城投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中天城投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40,636.84万元。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中天城投2021年8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中天城投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90,305.51万元。交易各方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协商确定,本次中天城投100%股权转让价格为890,000万元。子公司董事会授权子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宜。

### (二) 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 3,473,149,8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424%；反对 15,788,80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525%；弃权 176,6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91,397,42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0808%；反对 15,788,80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759%；弃权 176,65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4%。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超过有效表决权数的 2/3，该议案审议通过。

截至目前，子公司为中天城投下属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贵阳国际金融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城投集团贵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贵州中天城市节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天城投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担保，担保总余额为 283,411 万元。鉴于中天城投股权交割完成后，子公司不再持有中天城投股权，上述担保将成为子公司对第三方单位的担保事项。为保证子公司合法权益，子公司与受让方签订了《担保协议》，约定受让方为子公司向中天城投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子公司董事会授权子公司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后，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若因子公司为中天城投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发生展期需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子公司按照原担保条件提供不超过原担保金额的担保，由子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担保手续。根据子公司与受让方签订的《担保协议》约定，若上述转为子公司对外担保对应的中天城投下属子公司申请延长担保期限，并经子公司及对应债权人同意的，受让方提供的反担保保证期间相应顺延。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冠、王凤。

（三）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中天金融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出售转让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事件予以关注及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

如对相关事项存在异议，债券持有人可根据受托管理协议及会议规则约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董书辉、耿立

联系电话：021-38677259、7741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三十三)》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4日